

### 境内公出附加险条款（众安备-责任【2015】附 323 号）

经投保人与保险人协商一致，对于被保险人的雇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地区），因工外出期间由于工作原因遭受意外事故及上下班途中遭受机动车交通事故而导致被保险人依法应承担的经济赔偿责任，保险人按照主险条款规定负责赔偿。

本附加条款不单独计收保险费。

本附加险条款与主险条款内容相悖之处，以本附加险条款为准；未尽之处，以主险条款为准。